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05

##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3日通过电话方式召开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贾晋燕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2年3月7日通过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李永华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王文长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总会计师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以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证券代码:000503 编号:2022-06

##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会计师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总会计师聘任情况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李永华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王文长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编号:临2022-021

##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名称及担保额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齐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齐安产业”)不超过30,000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总资产:北京汉富美国际股权投资中心(普通合伙)(简称“汉富美”)与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天业集团”)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法院二审判决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无效,天业集团偿还汉富美借款本金1.5亿元及利息,公司等担保方为天业集团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二的债务承担清偿责任,目前已收取保证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4日、2022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违规担保解除风险的公告》、《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1年度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38.2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类型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具体内容详见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齐安产业与深圳市森友投资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签署协议,齐安产业通过天健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开展合同贷产业,由深圳市美大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承销人向相关投资人融不超过3亿元,期限为1年,齐安产业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金额在2021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齐安产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U1N0Y6D;法定代表人:袁涌为;注册资本:10,000万元;成立日期:2020年9月18日;注册地址:济南市龙奥北路1577号龙奥天街主办公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3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表决权的议案》	104,080	82,364	22,300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表决权的议案》	104,080	82,364	22,300

(四)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为: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孙国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黄超群先生、黄振标先生、姜常慧先生,赵子琪女士,独立董事张佩先先生、黄利群先生、陈于南先生因事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焦凤娟先生因事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 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决议情况: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ST瀚叶 公告编号:2022-022

##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被司法处置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先生持有的占公司322,231,091股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46.55%,占公司总股本的10.30%。

●本次公司司法处置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

●若本次司法处置成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

近日,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司法辅助执行平台(以下简称“司法执行平台”)获悉,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2年4月8日在司法执行平台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先生持有的公司322,231,09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30%)公开进行股票司法处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处置股票公告的主要内容

1. 处置标的物

沈培今先生持有的公司322,231,091股股份(证券简称:ST瀚叶,证券代码:600226,证券简称:天富通流通股)。

2. 处置价格

本次股票处置的处置起始单价为2022年4月8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未超过处置起始单价的,竞买出价无效。

3. 竞买人要求

竞买人应符合本次处置股票对应的合格投资者条件,且成交后应遵守上市公司股票减持相关规定,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竞买人已经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和其竞买的股票数量累计不得超过其已持有股票总数的30%,如因参与本次竞买导致买受人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超过30%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4. 竞买方式

证券交易所会员、自有或者租用交易单元的投资者可以通过指定的账户登录司法执行平台或通过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报盘系统填报竞买申报。具有新股网下申购资格的投资者可以通过指定的账户登录司法执行平台(网址:https://st.uap.sse.com.cn/)进行竞买申报。其他竞买人可以委托证券交易所会员代为提交竞买申报。

5. 竞买报价及保证金

计师沈治国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沈治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沈治国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沈治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治国先生辞职后计划由控股子公司已获授权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2.2万股,后续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的相关规定处理。

沈治国先生存在担任总会计师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沈治国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

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李永华先生提名,公司决定聘任王文长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s://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和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

王文长先生简历

王文长,出生于1970年2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中国新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资源经理,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新控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王文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长先生不存在与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公司实际担任的关联职务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4号

##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1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到会,会议有效票数为8票,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与股东协商,提议第九届董事会由9人组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何华女士、黄利群先生、曹建群先生、周梅艳女士、余旭华先生、万鹤群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秦志华先生、李刚先生、甘能仁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中炬高新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2-015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2年3月23日(星期三)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中炬高新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2022-017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5号

##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2022年3月7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第三十四次会议,以8票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提名何华女士(连任)、黄利群先生(连任)、曹建群先生(连任)、周梅艳女士(连任)、余旭华女士(连任)、万鹤群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秦志华先生(连任)、李刚先生(连任)、甘能仁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第十届董事候选人将于2022年3月23日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别累积选举。股东大会具体事宜见2022年3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中炬高新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17号)。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3%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及提名人员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等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候选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提名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状况、专业知识等情况,被提名人员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务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被提名人员涉及《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

三、间接提名何华女士、黄利群先生、曹建群先生、周梅艳女士、余旭华先生、万鹤群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提名秦志华先生、甘能仁先生、李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华,女,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先后在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目前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黄利群,男,197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中级经济师职称,2006年3月至2013年12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分行工作,历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总经理,兼任内城新天地房地产经纪公司董事,中山圆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曹建群,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先后任职于总公司第六工程局、天津市市政工程局物业管理处、天津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天津市滨海新区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及天津市滨海新区投资促进局。2018年进入宝能投资集团,任职投资管理中二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宝能投资集团总裁助理。

周梅艳,女,1979年12月出生,本科,本科,2001年5月至2003年1月,任深圳富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2003年2月至2011年6月,任深圳市前海房地产有限公司资金管理运营经理;2011年7月任职深圳市宝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资金管理中心执行总经理,兼任内城新天地房地产经纪公司董事,中山圆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余旭华,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职称,2000年至2017年1月在中炬高新技术实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工作,2017年2月至今在中山火炬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总经理。

万鹤群,女,1980年1月19日出生,中共党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职称,2001年7月至2004年6月历任中山市火炬实业联合总公司会计、计财部副经理,2004年6月至2018年9月历任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0年6月任中山市健康科技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至2022年2月任中山市健康基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至至今任中山健康基地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党委副书记、董事长。

秦志华,男,196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一直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现为中国人民大学企业管理哲学与组织生态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企业治理研究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甘能仁,男,1967年4月出生,民建党员,工商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获得广东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92年10月至1995年10月任中山市石岐五合“财务”主任,1995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中山市香山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7年7月任中山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2007年11月至今任中山市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山市中融中正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11间广东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

李刚,男,1965年2月出生,汉族,硕士学历,1992年—1994年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1994年—2000年任北京李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0年—2011年任北京市中融律师事务所主任,2012年至今任北京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执业委员会主任。2017年在中证协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7号

##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3票赞成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提名宋佳阳先生、郑毅利先生(连任)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监事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宋佳阳,男,1982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5年12月至2014年8月在长城人寿担任分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8月至2016年10月在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年10月至2019年2月在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9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计划财务部常务副总经理。

郑毅利,男,197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5年至2020年在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招商局副经理,经理,财务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在中山火炬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7

##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3月23日14: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火炬开发区阳邦路1号广东美味调味品食品有限公司综合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2021-064)。以上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周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9月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16,762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成交的最高价格为2.0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93元/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1,027,204.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2年2月28日,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公司”或“上市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5,469,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成交的最高价格为2.03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91元/股,交易总金额为50,505,033.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23日至2022年3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15:00-25: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调整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利润分配的议案	√

2001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2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3	选举何华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4	选举黄利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5	选举曹建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6	选举周梅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7	选举余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8	选举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9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10	选举宋佳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11	选举郑毅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2	选举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3	选举宋佳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1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4002	选举宋佳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4003	选举郑毅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及2022年3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和2022年3月5日分别登录了《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上述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其余公告未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资料将于会议召开前6天公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事项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既可以在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认证与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属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一股东账户上网投票系统投票,投票后,其全部该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列在同一个意见的表决权。

(三)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票数将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度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	股份数	持股比例	起始/截止日期
A股	8086772	93.82%	2022/3/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2022年3月18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请符合条件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和法人单位证明(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是否履行登记手续不影响股东大会出席。

2.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火炬开发区阳邦路1号广东美味调味品食品有限公司综合楼704;

3. 联系电话:0760-89287233,882972